ICS 65.020.01

|  |
| --- |
|  |

DB15

内蒙古自治区地方标准

DB 15/T XXXXX—XXXX

|  |
| --- |
|  |

典型草原区羊草草原割草技术规范

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mowing in typical steppe dominated by Leymus chinensis

点击此处添加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的标识

|  |
| --- |
|  |
|  |

2020 - XX - XX发布

2020 - XX - XX实施

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   发布

目  次

[前言 II](#_Toc29889685)

[1　范围 1](#_Toc29889686)

[2　规范性引用文件 1](#_Toc29889687)

[3　术语和定义 1](#_Toc29889688)

[4　羊草草原刈割评估指标 3](#_Toc29889689)

前  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-2009编写。

本标准由内蒙古大学提出。

本标准由内蒙古自治区畜牧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（SAM/TC19）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内蒙古大学、内蒙古草都饲草料研究院、锡林浩特市毛登牧场、内蒙古草都草牧业股份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宝音陶格涛、呼格吉勒图、赵和平、刘志英、包青海、刘芳、李国才、杨海、任志杰、张志贤、王辉、李玲玲、高玉洁、魏晓远。

典型草原区羊草草原割草技术规范

1. 范围

本规程规定了典型草原区羊草草原定义、刈割技术的评估指标等要点。

本规程适用于内蒙古典型草原区羊草草原割草场。

1.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所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NY/T 1233—2006草原资源与生态监测技术规程

1. 术语和定义

典型草原typical steppe

由多年生中旱生的禾草和杂类草为主，并或多或少混生中旱生小灌木组成的草地类型，分布在年降水300mm～350mm，湿润度0.3～0.6范围内。



羊草草原*Leymus chinensis* grassland

以羊草为建群种，丛生禾草为优势种的典型草原群落。



刈割mowing

通过人工或机械的方式从草地收获牧草的生产行为。



留茬高度 stubble height

牧草刈割剩余留茬部分植物体的高度（cm）；



刈割频次 mowing frequency

单位时间刈割的次数。



刈割时间 mowing time

割草作业的时间。



地上生物量 aboveground biomass

单位面积草地植物地上绿色部分的干物质量(g/m2或 kg/hm2)。



牧草含水量 forage water content

鲜草中水分所占总质量的%。



草群高度 grass height

割草场群落整体的高度（cm）



草条swath

搂草机将刈割下的牧草收集形成的条状堆积。



搂草 grass gathering

割草机刈割后，搂草机将刈割下的伏地牧草搜集的过程。



晾晒 wilting

刈割后的牧草在自然环境中风干的过程。



打捆 baling

通过捆草机械对刈割后形成的草趟进行搜集形成草捆的过程。



风力 wind force

风吹到物体上所表现出的力量的大小。一般根据风吹到地面或水面的物体上所产生的各种现象，把风力的大小分为18个等级，最小是0级，最大为17级。



风速 wind speed

风的吹进速度。一般用 米/秒 或 公里/小时 表示。

1. 羊草草原刈割评估指标
   1. 地段选择

以羊草为主要建群种，草群高度应 ＞ 30cm，地上生物量应 ＞ 1100kg/hm2的地段。

* 1. 刈割频次

每两年刈割一次（割1年休1年），或三年刈割两次（割2年休1年）。

* 1. 刈割时间

每年8月中旬进行刈割。

* 1. 刈割留茬高度

在地势平缓地段，刈割留茬高度应控制在6-8cm。

* 1. 晾晒时间

刈割后通过晾晒，牧草含水量达到14%±1% ，即可打捆。

* 1. 草条规格

宽度不超过180cm，厚不超过50cm。

* 1. 注意事项
     1. 风力： ＜ 3级 ，风速小于5,4米/秒；
     2. 阴雨天：不进行刈割。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